

##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硕贝德”）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19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0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坤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公司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认为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报告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原内部审计负责人宿贵学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职务。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陈红兵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

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